

蕉風

半月刊

64

一九五八年六月廿五日

客 楚.....原屈看我
星 陸.....套圈
華 黃.....會樂音
芽 雅.....記膠割
才 牛 李.....戀之湖平太



•(刻紙)基國徐• 販小

一九五五年十一月創刊

蕉風

半月刊

每月逢十日廿五日出版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電話：二八四七二

53-A, Zion Road, Singapore, 10

承印者：協和印刷鑄字有限公司

電話：三〇九三八

42 Tras Street, Singapore, 2.

總代理：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電話：二三七三三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本期目錄

萬里望	我看屈原	屈原「國殇」試譯	重五閑話	端節小景	五月雜拾	關於粽子	一個香港人看星洲(小品)	圈套(小說)	音樂會(詩)	小花瓶(小說)	看魚打架(蕉窗閒話)	割膠記(報告文學)	太平湖之戀(小說)	周作人遺憾終生(文壇雜話)	文訊	讀者·作者·編者
.....
智良等	楚日炎	夏日炎	萍人	伊人	文丁	易水	力匡	陸星	黃隼	洪秉因	申青	雅芽	李牛才	劉藹如	本刊特輯	

零售每冊叻幣二角
 訂閱半年叻幣一元二角
 全年叻幣四元



在「萬里望」的約法三章中，有一則是：「每條稿酬二元，可買萬里望花生米一斤。」

星馬多少商人，為使生意日益發達，不惜出錢在報章雜誌上刊登廣告，以廣招徠。而萬里望的花生廠主，則有「蕉風」為之義務宣傳，收效至宏，而不必破費一文，真是幸何如之！（智良）

最近，新加坡發生青年躍入糞池自殺的罕有案件。

邇來自殺方法甚多，此君獨擇糞池，可謂別有見地。昔潯陽樓宋江吃糞以求生，今此君飲糞以求死，今古映照，曷今人之不如古人耶？（糞站站長）

現在各大城市都可以找到美專、無線電、打字、跳舞、駕駛汽車等各種說不完的學院，以利於好其道者去專修，據說生意比其他各行皆盛。

當今世界愈文明，「談情說愛」之風也愈盛，因而男女問題愈感棘手。所以筆者提議：有心人可在各大城市設立「談情說愛」學院，相信青年男女必趨之若鶩。此不但主持者可發一筆大財和好此道者感恩莫及，且社會風化案件也可大大地減少。此一舉三得之事，何樂不為乎？（張斌）

印度東部一帶，近曾遭受非常猛烈的熱浪襲擊，水井乾涸，牲畜多昏倒斃命。

據某生物學家判斷：牲畜之所以不耐熱浪襲擊，較人更易昏倒，是因為牠們的頭腦不能保持冷靜的緣故。（印度獸醫）

印尼下令禁止「方塊字」華文報出版，數百萬華人無報可看，對天下大事茫然不知，等於成了光眼瞎子。

幸虧所禁止者乃「方塊字」，拉丁漢字尚不在例，故各華文報仍可改用拉丁漢字照常出版。雖然拉丁漢字有將「毛澤東」誤讀為「貓賊公」之可能，須多費一番推翻工夫，但在人們飢不擇食之情況下，其暢銷當在意料之中。（椰城軍師）

在中國的寓言裡，有一段「鷓蚌相爭，漁人得利」的故事，至今還時常被引為警言。而最近在馬來亞勞勿境內，却有蟒蛇和野豬相鬥，結果為獵人所乘，二者均被擊斃。

如有人欲編「馬來亞寓言」，應將此段事實列入。則今後再行引用成語，當改「鷓蚌相爭，漁人得利」為「豬蛇相爭，獵人得利」矣！（獵夫）

印尼發生內亂，叛軍與中央軍都有支持者供給軍火，幾成勢均力敵，難分高下。

我提議：印尼最好來一個新「孔明借箭」法，雙方可秘密和談，而表面上却來個「拉鋸戰」，大量吸收外國軍火。如此下去，印尼將不難成為世上強國矣！（野心者）

我看屈原

· 楚 客 ·

在不甘於平庸和凡俗的人——即嚮往光明、堅持真理的人——那他的一生，便是一場無日無之的鬥爭。

——羅曼羅蘭——

農曆五月初五日，稱為端午節，相傳是愛國詩人屈原（公元前三四三—前二七八）的忌辰。

屈原之死，算來已有兩千三百零一年，而後人對他的尊敬與懷念，其火熱情緒並未隨歲月而稍減，永遠也不會稍減。試想一想：前乎屈原的不知多少聖主名臣，後乎屈原的不知多少英雄豪傑，從沒有聽到民間自動自發定下一個節日來紀念的。但屈原却能獨享此一殊榮，在每年的端午節這一天，大家就不約而同地舉行各種儀式，如賽龍船和喫粽子等，來對他表示哀悼，可見他之偉大了。

屈原生活的時代，正是我國歷史上最混亂的戰國時代。他是楚國的王族，做了楚懷王的左徒，這官職只比宰相——令尹低一級。而且，由於他的「博聞強志，明於治亂，嫻於辭令」，很得楚懷王的信任。這時，他做了兩件大事：第一是草擬憲令，第二是聯齊抗秦。前者是司馬遷的屈原傳裏已有記載，反映出他對內政上有一定的理想。後者從屈原使齊復交的事，說明他對外交上也有正確的主張。可是，以子蘭、靳尚等為首的腐敗親貴，却嫉妬他的才能，用盡了造謠、誣護、中傷的無恥手段來打擊他，使他兩次被放逐，以至於自殺。這不只是屈原一個人的悲劇，實質上，是整個楚國、整個楚民族的悲劇。

在這場政治鬥爭的當中，屈原是失敗了。不過，他是為了理想，為了正義，為了國家的前途，為了大眾的利害，而不是為的個人的權位。他是抱着「亦余心之所善兮，雖九死其猶未悔」的頑強精神，來維護他的主張、他的政策。他在被流放出去的時候，便很清楚地說：「余固知謇謇之為患兮，忍而弗能舍也。」又說：「惟夫黨人之偷樂兮，路幽昧以險隘；豈

余身之殫殃兮，恐皇輿之敗績。」這說明他的死並不是怯懦，而是以身殉國；並不是害怕甚麼，而是悲憤的抗議；並不是單純出於感情上的衝動，還出於自己的理智。他的不幸遭遇，也可以說是在封建社會中一個正直善良的愛國者不可避免的悲劇。因此，後人對於屈原的死是崇敬和惋惜的。

屈原不惟是一個堅貞不屈、為國獻身的大政治家，同時也是一個天才橫溢、情感奔放的大詩人。他所留下來的作品，有「離騷」、「天問」、「九章」等二十多篇，在中國文學史上起了巨大影響，佔有重要的地位。「離騷」為屈原的主要代表作，全篇三百七十多句，約二千五百字，多是抒發悲憤之詞，是中國詩歌史上第一首抒情長詩。詩中從他的出身世系起，細述自己的思想、抱負、品德、能力、志願和遭遇。全詩詞藻的瑰麗，想像的豐富，氣魄的雄渾，情感的濃烈，風格的清新，繪寫的精鍊，都可以說是藝術上的絕作。而充沛於整首詩篇中的，却是「長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艱」的熱愛祖國、鄉土和同胞的基本精神。反過來說，沒有他的愛國、愛鄉、愛民的偉大精神，而有「離騷」這樣偉大的作品，是不可想像的，也是不可能的。

「天問」是三百篇以後最長的四言詩，凡三百四十五句，都一千五百六十言，於其中提出一百八十九個疑問。首問天文，自混沌以至星辰；次問地理，自汨洪以至物類；終問人事，自皇古以至戰國。縱橫俯仰，上下古今，表現了驚人的想像力與大膽的懷疑精神。而在全篇之中，包括了屈原的宇宙觀、社會觀、人生觀全體，主要的着眼點則在「廢興成敗」四個字上面。據王逸「天問序」說：「屈原放逐，徬徨山澤，見楚有先王之廟及公卿祠堂，圖畫天地山川神靈及古賢聖怪物等行事，因擊其壁，而問之，以深憤懣，舒瀉愁思。」這說明了「天問」是屈原在政治上失敗的開始時所作，其最大的用意，是想使楚懷王憬然覺悟，從不可知的世界中，理解宇宙的偉大，明白人生的責任，領會祖宗創業的艱難，以解救楚國當

前的危機，而維王業於不墮。

「九章」包括九首短詩，篇目是：

一 惜誦。

二 思美人。

三 抽思。

四 涉江。

五 橘頌。

六 悲回風。

七 惜往日。

八 哀郢。

九 懷沙。

王逸「九章序」說：「屈原放於江南之野，思君念國，憂心罔極，故復作九章。」我們看看它的內容：像「哀郢」中所寫「羌靈魂之欲歸兮，何須臾而忘反？背夏浦而西思兮，聊以舒吾憂心。」以及「皇天之不純命兮，何百姓之震愆？民離散而相失兮，方仲春而東遷。」可見他之所以念念不忘君國，原是爲了如何可以解除民間疾苦，如何可以免掉百姓離散。他在「抽思」中又說：「願搖起而橫奔兮，覽民尤以自鎮。結微情以陳詞兮，矯以遺夫美人。」這幾句話，表明了他愛國和愛民之心切。他在「惜誦」中也說：「欲高飛而遠集兮，君罔謂汝何之？欲橫奔而失路兮，蓋志堅而不忍。」這說明他不肯爲了個人打算而輕易離開祖國，雖然一再的勸念要走，但終於一再地克服它，足證他是一個自覺的有高度熱情的愛國者。他還在「思美人」中說：「欲變節以從俗兮，愧易初而屈志。」他更在「涉江」中說：「吾不能變心而從俗兮，因將愁苦而終窮。」爲甚麼他這樣頑強呢？就因爲不肯爲了個人利益而危害國家。他深深的認識到：個人利益即包括在國家利益之中。這樣，他就把個人利益和國家利益統一起來，寧死也不肯同流合污，寧死也不肯阿諛世俗。這種真摯純潔的感情，就貫徹在他的每一首詩篇中，怎不教人肅然起敬！

屈原的作品，基本上是現實主義的，因爲它是反映了他的整個的現實生活，它反映了那個時代和楚國內部的矛盾。可是，現實主義並不排斥浪漫主義，它們是常常結合在一起的。屈原的部份作品，從其表面上看來，好像是在馳騁幻想，有時顯出浪漫主義的精神。但這種精神是積極的，不是消極的。詩人的目的，不是真想超現實，相反是表現着更深刻的對於現實



的認識，加強了對於現實的更大積極性和不能忘懷。而從他的整個作品看來，思想性和藝術性又是統一的、完整的。他的主張不但充分反映了大眾的願望，符合了大眾的要求，而且採用了大眾所創造的文學形式，同時又大量吸取民間文學中的許多素材和養料，例如方言俗語、神話故事、風俗地理等等，來豐富它的內容。由於他的大胆嘗試，詩歌的內容與形式，才又被領帶至一個輝煌絢麗的楚辭時代，即後來所謂騷體的始祖，而成爲中國文學流變中之憑藉。更顯著地，中國詩歌民族形式主流的五七言詩體，也就是在楚辭的基礎上發展起來的。

自從屈原遺留下來許多偉大的作品以後，古今文人沒有不愛好的，也沒有不受到影響的。王逸的「離騷序」上說：「屈原之詞，誠博遠矣……名儒博達之士，著造詞賦，莫不擬則其儀表，祖式其模範，取其要妙，竊其華藻……。」而劉勰的「辨騷」上亦謂：「故才高者，苑其鴻裁；中巧者，獵其艷詞；吟諷者，衡其山川；董蒙者，拾其芳草。」這都說明屈原的作品啓發了後來的文學寫作，多少文人不斷地模倣其體裁和作風，如杜甫、白居易、陸游等，都非常崇拜他。中國文學所以有優良傳統的繼續和發揚，實是和楚辭這個源泉分不開的，也就是說與大詩人屈原分不開的。

梁啓超爲文論屈原，曾有這樣的一段話：「彼對於社會（指鄉土家國）極端的愛戀，又極端的厭惡，又有滾熱的感情，終日自煎自焚。彼絕不肯同化於惡社會，其力又不能化社會，故終其身與惡社會鬥，最後力竭而自殺。彼之自殺，實其個性最猛烈、最純潔之全部表現。非有此奇特之個性，不能產生此文學；亦惟以最後一死，能使其人格與文學永不死也。」（見「楚辭題解」）

今天，我們紀念屈原，除了承繼和發揚他的全部文學遺產，更主要的還是學習他執着的愛國、愛鄉、愛民的精神，吸取他在不斷的政治鬥爭中一切成敗得失的教訓。

屈原——偉大的愛國詩人，他是不朽的。

屈原「國殤」試譯

· 炎 日 夏 ·

在中國文學史上，秦以前的詩人，有詩集流傳後世的，就只有屈原一個了。屈原的作品，吸取和提煉了民間歌謠的形式，並大量採用了民間詞彙和楚國方言，給詩歌灌注了健康的新生命。而且，由於他的正視現實和堅持鬥爭的精神，他的一些作品，對於鼓勵楚國人民同仇敵愾的情緒，自會起着一定的作用。如九歌中的「國殤」一篇所表現的，當敵人來侵犯的時候，就不惜拿自己血肉去保衛國土，是最典型的例子。同時，也可從「國殤」裏，看出屈原對於民族英雄的壯烈捐軀，是怎樣的尊敬與懷念。現在，我試將「國殤」譯成語文如左：

原 文

操吳戈兮被犀甲
車錯轂兮短兵接
旌蔽空兮敵若雲
矢交墜兮士爭先
凌余陣兮躐余行
左騶棄兮右雙傷
霾兩輪兮繫四馬
援玉枹兮擊鳴鼓
天時對兮威靈怒
嚴殺盡兮棄原壑
出不入兮往不反
平原忽兮路迢遠
帶長劍兮挾秦弓
身首離兮心不徼
誠既勇兮又以武
終剛強兮不可凌
身既死兮神以靈
魂魄毅兮爲鬼雄

譯 文

戰爭已經爆發，勇士們揮戈披甲準備出擊。
兩軍開始接觸，戰車輪子相互糾纏，拔刀砍殺。
旌旗遮蔽了天空，敵人雲塊似的撲了過來。
在飛蝗般的箭雨下，勇士們奮不顧身向前衝。
敵人兇狠非常，先侵入我方的陣地，又竄進我方的行列。
戰車左邊的馬兒已經陣亡，右邊的馬兒也被砍傷。
兩輛戰車陷在泥坑之中，活活困住了四匹馬。
快快舉槌擊鼓，讓鑿鑿鼓聲壯助聲威。
這一仗殺得日月無光，鬼神也同感憤怒。
敵人的傷亡重大，遺下無數屍體暴露戰場上。
但抗敵的勇士們，爲了捍衛國土，也不再生還了。
在遙遠的戰場上，勇士們的生命短暫如火花。
瞧！戰死了的勇士們，還是掛着長劍，挾着秦弓，躺在染滿了鮮血的國土上。
這些爲國捐軀的勇士們，雖然身首異處，但是絲毫沒有一點氣餒。
可敬的勇士們，真是威武不屈，臨死不懼。
壯烈犧牲的勇士們，委實剛強到絕對不容敵人侮辱。
勇士們雖然死了，但是精神永遠活在人間。
魂魄剛毅的勇士們，在鬼中仍然是英雄。

重五閒話

萍卿

農曆五月初五，俗稱端陽節，入民國後定為夏節，十九年國府令稱重五節，廿八年文藝界定為詩人節。

中國民間相沿之節，多為表揚忠孝節義的典型，端陽尤足為代表。但此一節日，除紀念屈原外，在歷史上尚有二事，堪值一提，茲錄之：

「春秋時，伍子胥因忠被讒賜死。吳王夫差事後又取子胥屍，盛以鳩夷之革，泛於江。」

「東漢時，曹娥，會稽上虞人。父能弦歌為巫，於漢安帝二年五月五日迎神溺死，不得屍。娥年十四，沿江號哭，晝夜不絕聲，七日乃投江而死。相傳三日後抱父屍浮出。」

我們度節，似應對文化傳統有所深省。

至於粽子，據「續齊諧記」載稱：「屈原五月五日投汨羅江，楚人哀之，每於此日，以竹筒貯米，投江祭之。其後四方相傳，以為節物。」

又「金匱歲時記」謂：「相傳屈子投汨羅，其後授夢於一土人云：『所投米飯，輒為蛟龍爭食。若以箬葉裹飯，繫之絲，則蛟龍不敢相爭，庶免餒。』此粽之由來也。」其說雖近荒誕，然民間傳說多有宗教性之神祕渲染，又豈能深怪！

端節之俗紛繁，其頗具意義者，諸如綉虎乃將小兒衣物綉飾虎頭，寓以「服猛」之義。另有「競渡」即龍舟之賽，寓「和衷共濟」之義。又如「扎柳」，寓「健步」之義。

我們若能發揚此項傳統，阿林匹克精神，又豈能專美於前。

端節小景

伊人

在端午節的這一天，最普遍的習俗有二：一是吃粽子；一是賽龍船，號為「競渡」。

據傳說：屈原在五月五日投汨羅江自殺。楚國人民哀悼他，就在這一天用竹筒裝米，丟在水中來祭他。東漢初年（公元一世紀），長沙有個

人叫歐回，白天睡覺，夢見屈原對他說：「聽說你要來祭我，我很感謝你。可是，每年大家投在水中的祭米，那給蛟龍搶吃了。希望你用楝樹葉把竹筒塞好，外面用五色絲線纏起來，因為蛟龍怕這些東西。」歐回就照他的話做去。這就是端午節家家戶戶都包粽子的由來。

至於賽龍船的風俗，也有一個由來。據傳說：屈原投汨羅江時，人民迫至洞庭湖邊去搶救，已經來不及了。而且湖大船小，無法打撈，大家悲歎地唱道：「何由得渡湖！」不得已划着船回去，大家集合在亭子上談論起來，又不免悲歎一番。從此習俗相傳，端午節競渡至今未衰。

只從文獻上所記載的時代算起，喫粽子的風俗至少有一千九百年（公元一世紀），賽龍船的風俗至少已有一千三百年（公元六世紀），可見人民對屈原是如何地不能忘記了。

五月雜拾

文丁

一提起端午節，就使我想起故鄉那些多彩多姿的過節生活。

在端午節這一天，家家戶戶的大門上，都掛起一束束的菖蒲和艾葉，又在室內燃點起用硫磺混上木屑製成的大香。年輕的孩子們，襟上掛着用五彩絲線綉成的網囊，裏面裝的是香粉袋。正午吃飯，成年人都飲兩杯滲有一些雄黃的酒，還用手指蘸了雄黃酒在孩子的額角上寫個「王」字。這些節目，據說都是辟疫治邪的意思。

端午節少不了賽龍船的節目，我記得這是很熱鬧的。大河兩岸都站滿了一層又一層的人，人層後是東一簇西一簇的小食攤。在鼓樂緊張，萬獎競棹中，大家都如醉如痴，若痛若狂，直到賽出了結果之後，才不約而同的喘出一口大氣，又門放鞭炮來祝賀奪得錦標的勝利者。

我還記得：每年到了端午節，家裏便會懸出一幀巨幅的「鐘馗捉鬼圖」，那傢伙圓睜着一雙怪眼，正抓住小鬼往嘴裏送的可怕樣子，至今仍

深印在腦海裏。

端午節前，家裏就得籌劃給老師送節禮；而老師也不是白受節禮的，他會賞給每個學生兩枝毛筆或一錠墨，甚至是一柄紋竹白紙摺扇，扇面上還寫了有關端午的詩句或扁鵲語。

關於粽子

易水

在端午節這一天，如果不會嘗到粽子的味道，真有着虛度佳節之感。

說到粽子，其種類五花八門，各有風味。我特在此作一介紹，聊作應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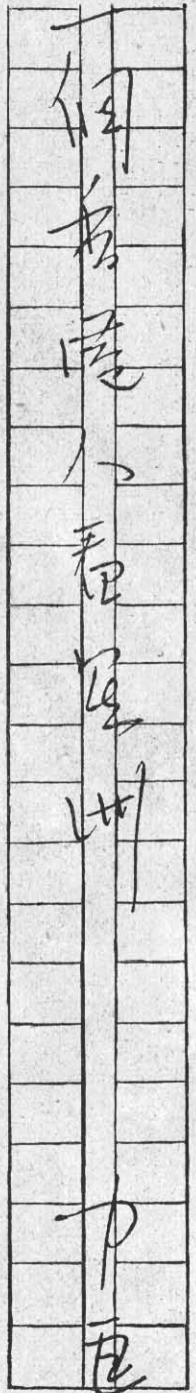
揚州粽又叫五香粽，特別可口。一般的製法，除用竹葉外，也有用芭蕉葉或菰葉；餡是蝦米、豬肉、風栗、香菰、雞肉等等。

蘇州粽嬌小玲瓏，作料只是糯米配點豆沙，並夾入一小塊豬油。當煮熟拆開來吃時，豬油和豆沙早已溶合為一，故而香膩異常。

不錯，粽子的好壞，除作料外，火候和包紮也佔着極重要的地位。好像肇慶的鯉蒸粽之所以名馳遠近，入口具有香、肥、滑之美，其實並不由於作料豐富，而是在於火候和包紮的講究。據肇慶人說：製鯉蒸粽必須以冬竹葉來包紮，因為其他葉子性脆，不堪用力緊紮，而致使糯米散開，香味透出。在火候方面，亦須蒸足七八小時，使糯米與配料的香味混化，才會鮮美可口。

棧水粽是廣東人的特出品，但以台山人製得最佳。製法是用棧水漬米，粽裏夾一蘇木，用文火蒸足九小時之久。這樣，粽子拆開來時，粽肉黃晶晶，而又香氣撲鼻，令人垂涎三尺。

福建粽與廣東粽稍有不同，就是用來紮粽的糯米大多炒過，故亦叫做「炒米粽」。其中一種鹹餡的，是用香菰、風栗、瑤柱、蝦米、豬鬃肉作配料；另一種鹹甜餡的，是用豆沙、風栗、豬鬃肉作配料。而其包裝樣式，除了棱角型（即我們常見的一種）的外，還有一種是凸字型的，一個有半斤重，真材實料，味道也比較好些。



我是一個香港人。

香港是一個小島，在中國珠江出海的海口，但這島並不是中國的，那是長久以前的事情了。那時發生了一次戰爭，當戰爭結束，香港就不再屬於中國。

那是一次恥辱的戰爭，我說這話，並不暗示着有一些戰爭是光榮的，不，我絕不以為如此。我見過戰爭的，我知道戰爭是怎樣的一回事。我見到過人類天性僅存的一點點美德如何在戰爭中一下子就失去了，那就是仁愛、同情、憐憫、高貴、嫺雅和優美，是這些美德把人類由野獸中區別出來的，然而當戰爭來了，一切的人性的美好成份瞬息都完。

不，從來也沒有光榮的戰爭，在戰爭的那一方都不會是光榮的，只是有一方那被強迫應戰的一方較少恥辱就是了。

但我不高興去討論戰爭的性質，因為已經有人討論過了。有一個人的聲音較我強大有力，他是一個哲學家，叫做羅素，羅素是一個偉大的哲學家是無疑的；又有人反對羅素的主張，那人叫做蒙巴頓，一個將軍，而且是一個偉大的將軍。我為甚麼還要去重複哲學家和將軍的爭論呢？我由一個小島來，那小島由一場戰爭（恥辱的或是光榮的）決定了它的所屬，從那戰爭的日子開始，這小島上還流傳着各式各樣的傳說。

有一個傳說是這樣的，說這島百年前為一個海盜的巢穴，這海盜擁有許多艘快速的木船，當

升起了帆時這些船在海上航行得迅疾如鳥。

我知道這海盜的名字，他叫張保仔（這多像一個南中國小孩的乳名啊）。我到過傳說指明是他當年匿居的一個山洞，一個陰森的岩洞，去探穴的人要手執火把向裏而進，蔓草荊叢，岩壁有潺潺的水流，當風過處火把滅了，黑暗中聽到了一個女孩子驚惶的叫喊……

誰還真的知道張保仔當年的事蹟呢？百年已過，人世滄桑，多少可歌可泣的事蹟已成歷史的灰塵，只要風起處就將隨風而逝了。

那麼就刮起一陣強風來吧，讓我忘記了香港，忘記了這我生活了八年的有多少人間恩怨的地方。

二

我由香港來的，因為我是由那小島來的，我就被當作一個香港人了。

不單是普通人如此叫我，我是在莊嚴的法律上如此地被承認了的。當法律如此地下了判斷，你就再不能有別的意見，雖然你不肯就此甘心，你要瑣瑣地重複訴說，你要說你有竹籬小園的故居，你要說村外有一道清澈的小溪，每早當你出門去上學時，都聽到那溪水在唱一首活潑的歌。

但法律板起了臉，法律搖頭，當法律不要聽你故鄉溪水唱過的歌，那你就只能沉默了。把故園的記憶埋葬了吧，你把這些美麗的記憶埋葬已不是第一次了。

「你是一個香港人嗎？」當法律問我，我點

頭。

這個香港人離開了香港，到了新加坡來了。他是坐船來的，這就是說我是坐船來的，讓記憶出來吧，讓過去的一個景象變作聲音變作文字吧！

一艘很大很大的船，船離開了碼頭，船開進海裏去了。很大的海，風刮着，海面上有浪花，有白鷗在浪花上飛翔，一隻又一隻……

船泊了碼頭，香港人上了岸，他在岸上到處行走，他到了一個火車站，看見了一個牌子，寫着這裏的地名，用四種不同的文字。

香港人站在牌子的旁邊，香港人照了一張照片，他把照片寄給他在香港認識的人，他在信紙上這樣跟朋友寫着：

「今天，上午六點鐘，我到了新加坡了。」我就是這樣來的。

三

我寫了許多許多的信，有些信我寫得熱情又誠懇，有些信我寫得謹慎且有禮貌，信寄出去了，我收到了回信，而且不只一封。

自然，也有一些信我寄出了並沒有收到回覆。人們忙着的，人們有許多多要作的事情，那些事情是有價值的，那是工作，那是學習，比起這些有價值的事情，給我寫回信的事就變得渺不足道了。這有甚麼重要呢？這只關係到一個人的情感。

情感又算甚麼呢？那不過只是一個臨別時的

握手，那不過只是一個深深的凝眸，想念着一些熟悉的容顏，渴望聽到一些熟悉的聲音。如今這一切都遠去了，帶一份不捨的眷念，期待着一封書簡會來自遠方。

信來了，看着那熟悉的字體，猜想會有一些甚麼親切的叮囑語句：「你要多多留心自己的身體，早眠早起，也不要想念我太深……」讀着，眼淚會在一個時刻就在眼邊滿溢流下臉頰。

然而，眼淚又算甚麼呢？雖然有人珍惜這如同無價的珠顆，有人却並不同意。

我有一些信並沒有收到回信。

四

回信來了，平信，航郵，各樣的信封，各樣的信紙，我一封一封地撕開，我讀着由不同的手筆寫着不同的詞句。

莊嚴的、活潑的、簡潔有力的、冗贅枝蔓的、有叮囑、有勸告、有命令、有請求。

怎能把這些信歸納起來簡單重述呢？人之不同各如其面，我認識的朋友很多，分別屬於不同的年齡與不同的階級。

有我尊敬的人，他的人格比我完整，他的學問比我豐富，他是我的長者，他並不只是在年齡上走在我的前頭。有我每想起就覺得親切的人，是他們在我的生活上洒落芬芳與光彩。啊！如果我活着而沒有朋友，我不知將如何把這些年月度過。

你們也給我來信了，你們，你們的臉仍如此光滑沒長出皺紋，你們的嗓子說話時別人聽出來就是音樂，你們走路就像奔跑，你們上石階時一步就邁過了兩級。啊！你們，我關切地注視着你們，你們屬於一個比我年輕的世代，你們仍然渴望我早已到達的長成。

都給我回信，都在說信上我走了以後發生了一些甚麼事情，說我行前方含苞的花蕾已開；說我走了之後室寂人渺，使多少人覺得淒然，說我未

走前對我會有多少誤解，說當相互的了解剛來到時我已離開。

但有一句話幾乎每一封信上全有，都在信上如此問我：「告訴我，新加坡是一個怎樣的地方呢？」

或者是這樣：「到一個新的地方了，有甚麼新的感想嗎？」

或者是這樣：「中原淪於夷狄，上國衣冠竟作南行。想椰雨蕉雨，詩人自多佳句，春風詞筆，尚望不遺在遠，告我以南島風光……」

寫這信的是一個老頭。

五

不能不回信給他們，不能不回答他們的一份關心以相同的懇切，否則這將是一份感情上的債務，只有如此的債務最難償還。

我有過如此的經驗了。

我認識如此的一位朋友，不，應該說他是我的一位長者。我們是同一間學校畢業的學生，只是時間上他比我早上二十多年；後來我們在一個相同的地方作事，他降格與我締結了一份忘年的友誼，直到我們分手。

當聽說我要走，他渴望和我有一次別前的敘會，他讓我告訴我到他家裏一趟，我答應了，然而我失了約，因為我前頭瑣碎的事太多，而且我想：「他本來可以來看我？」

於是我走了，我上了船，我到新加坡了。於是我收到了他的來信，我方發覺自己作了多大的一樁錯事。

他說：他本來預備來看我，然而他病了，他進了醫院住了一星期又出來，醫生告訴他他的心臟本不健全，隨時有致命的危險，如今他住的地方是山居，上落的傾斜的土坡對於他已無法負擔的途程，他抱歉沒法來看我一次，說我此去無期回港，今後未必再有機會相見。

信來了，我看了，有一份無邊的歉意由我心

頭上升。我想念這肥胖的老人，他認識了一個年輕的朋友，年青的這傢伙要到別的地方去了，老人渴望見他一次，老人只有一個寂寞的家，老人想這小傢伙能來一次，老人自己已是一個病人。

然而那無禮的傢伙走了，甚至還沒沒有到來辭行，老人失望是大的。於是老人提筆寫了這麼一封長長的信，告訴了自己的近況，老人把信寄到新加坡去了。

我怎能不回覆如此的信呢？就是寫了回信吧，我的愧慙是已經太多了。

我必須都回信，告訴那些長輩，告訴那些朋友，告訴那些年輕的孩子，新加坡是怎樣的一個地方。

六

然而要去告訴別人新加坡是如何的一座城吧，我首先得了解這一個城，我不能在想像中去刻劃描繪，我在告訴別人甚麼之前自己須先了解。

我到處跑，我到處看，我坐電車，我坐巴士，我坐德示車，我到新山，我到丹戎巴葛，我在小坡吃沙爹，我到去大坡買唱片，我到水族館去看魚，我到植物公園去看樹，我到圖書館去看書，我大白天到默迪卡橋去看石獅子，我在有月亮的晚上在維多利亞紀念堂前躑躅，我仰望月光下矗立的萊佛士的銅像，想：一八一九年前，新加坡是如何荒涼的一個小島？

三個星期過去了，如今我也領了新加坡的居民證，如今我已經知道「紅巴」和「綠巴」的搭法，我也學會了多少新加坡人的生活習慣，譬如穿襯衫常常不打領帶，在穿鞋的時候常常不麻煩自己穿上那雙多餘的襪子。

如今我已知道了不少關於新加坡的事情，我帶着香港人的眼睛到處觀看，我有不少新鮮的感覺。

我馬上就要寫信了，我要詳細告訴那些住在香港的人，新加坡是怎樣的一個地方。（一）



陸星

望着藍色的遠山，綠色的陸地，我的內心充滿了興奮和愉快；對一個遠洋航海的人來說，陸地是最大的誘惑。

陸地愈來愈遠闊，遠山由藍色漸漸地變成綠色，我們這艘二萬三千噸的大郵輪「澳大利亞號」開始向新加坡港口駛去。七年來的航海生活，使海洋成爲我的生命的一部分。今後，我將不再回到海洋的懷抱，而要開始在新加坡分公司的寫字間工作，長期生活在陸地上。許多同事們都羨慕我的調職，我也爲這件事感到高興，因爲我可以好好的和麗芬在一起生活了。

可是，待船靠了碼頭，我忽然從幸福的高峰跌了下來。新加坡分公司的朋友告訴我：麗芬死了！我不敢也不能相信這是事實，立刻乘

車趕回市郊自己的家裡，看到那上了鎖和粘上封條的大門，看到那沒有人影的房子，我才頹然伏在門上哭了起來。

「陳先生！陳先生！」有人在喊我。
我轉過頭來，看見我家的女傭阿珍奔了過來。
「阿珍，太太呢？」我從絕望中迸出這一句話。

「陳先生……」阿珍抑制住眼角即將滾下的熱淚，說：「你快到警署去吧，幫辦知道太太在那兒的。」
我拖着沉重的脚步去到警署，向值班的警員說明了來意，他便帶我到一間辦公室去。

接見我的是荷士頓幫辦，他是英國人，我們是相識的。他首先招呼我坐下來，然後用悲憫的聲音說

：「密司脫陳，我同情你，充分的同情你。」他頓了一頓，接下去說：「我們是昨天下午三點多鐘發現你的太太的屍體，那是在你們住屋的一個懸崖下面。」

「甚麼？她是跳崖自殺的？」我驚訝地叫出聲來，同時搖搖頭。「不！這是不可能的！」

「我們目前還沒有斷定她是自殺或被殺。」荷士頓幫辦聳一聳肩。「我們已經把她送到政府醫院檢驗去，醫官的報告書還沒送來。」接着，他又說：「哦！我忘了告訴你，這案件是由我來主理的。」

「我可以去看一看我的太太嗎？」我問。
「對不起，今天不行，政府醫生還沒有檢驗好呢？」荷士頓幫辦回答，他又加上一句：「我想明天是可以的。」

於是，我就在警署附近的一家旅店租了一間房，連衣服也沒有解開，就橫身倒在牀上。不過，我又無法閉目入睡，儘管身心是疲倦極了。

突然，我聽到有人在輕輕地敲着房門。
進來的是李化白，他是我的同鄉，也是我舊時的同學。見到他，我好像有無限的痛苦想向他傾訴，但我却說不出話來，只是讓熱淚湧出了眼眶。

小李勸了我一陣，又答應幫我料理麗芬的後事。談了約十分鐘，侍役進來，通知我去聽電話。電話是荷士頓幫辦打來的，他

要我馬上到警署去。

我又去到警署，荷士頓幫辦一見到我，就說：「密司脫陳，你的太太是被謀殺的！」

「謀殺？」我吃了一驚。「兇手是誰？」

「兇手目前還沒有抓到。」荷士頓幫辦說：「這是醫官和我們警署的斷定。你太太的上衣是被人撕破的；她的腳上只有一隻鞋子，另一隻鞋子是在懸崖的上面找到的。由這兩點，我們斷定你的太太在墮崖前，曾經過一番搏鬥。她是被謀殺的，這是毫無可疑！」

「現在，警方準備怎麼辦？」我問。

「抓兇手！」荷士頓幫辦鄭重地說：「明天早上八點鐘，請你陪同我們到你家裡去搜查，希望能得到一些線索。」他吸了一口煙，又說：「警方需要你的密切合作，假如你有甚麼發現，請隨時和我們聯繫；還有，本案若有甚麼發展，警方沒有正式公佈的，你得要保守秘密。」

第二天一早，李化白就和阿珍去辦理麗芬的後事。

八點鐘，我陪同荷士頓幫辦和三位探員一塊兒上我的家去。

其中一位探員動手撕去封條，又用鎖匙開了大門。

站在門口，我忽然躊躇起來。這已不像我的家了，雖然屋內的佈置和往日沒有多大差別，但這裡却

缺乏了最重要的一件東西——麗芬，沒有了她，這個家便失去了意義。一想起了麗芬，我的眼睛馬上潤濕了。

「密司脫陳，鼓起你的勇氣吧！——荷士頓幫辦懇懇着：「來，跟我們進去！」

我無可奈何地跨進了門檻。這對我來說，的確是要有很大的勇氣。因為在這門檻內充滿了舊日的記憶，每一件東西都能勾起我對麗芬的思念。

我們先從客廳搜查起，沒有甚麼發現。

走進臥房，首先引起我注意的，是擺在衣櫃旁的兩個大皮箱，裡面裝的全是麗芬的衣物。真奇怪！麗芬把所有的東西裝進皮箱裡是甚麼用意？

接着，我打開了衣櫃的右角抽屜，這是一向用來備放金錢和貴重首飾的。麗芬的首飾全部存在，還有一大疊五百元的大鈔，一數一共有一萬六千五百元。我下意識地拿出壓在首飾下面的銀行存摺，翻開一看，存款的整數全被麗芬取出來了。爲甚麼麗芬要把存款取出來？這又是一個謎。

我們又檢查書枱和化粧枱，希望能發現麗芬留下的遺書，結果毫無所獲。

我們又在屋內搜查了五十多分鐘，仍然沒有甚麼新的發現。「這個案情相當離奇！」荷士頓幫辦說：「不過，不管如何，我敢斷定你的太太不是自殺。除了昨

天警方和醫官的判定外，今天我又得到有力的証據：沒有遺書。」接着，他把房子的鎖匙交還我，表示我可以住在這裡了。

送走了荷士頓幫辦一行人，我便趕到市區去料理麗芬的後事，用眼淚和悲哀把麗芬送進了黃土，這是我一生中最難過的日子。

第二天中午，李化白來看我，那時我剛好起床。

「今天一早，我就來看你，但你還沒有起來。」李化白一邊倒茶，一邊說：「你在甚麼時候開始到公司去辦公？」

「下個月初吧，我是需要休息一個時期的。」我說。

「據我的看法，你還是早些開始工作好些，這樣就可以把一切的煩惱和憂愁擺在一邊。」

「你的話很有道理。」

「我還想勸你把這裡的房子賣掉，索性搬到市區去住。」

把房子賣掉！這爲的是甚麼？我感到疑惑。

李化白知道我心裡在想甚麼，便解釋道：「這對你是好的，至少可以令你忘去過去的一段時日。」

我搖搖頭，說：「回憶雖然是悲痛的，但我願保留它。——小李！我看你不如搬到我家裡來，大家都可以有個伴兒。」

「不，我很快就要動身到香港去了。」

這使我很吃一驚，我的內心有

一陣冰冷的感覺……

午飯後，我到市區的船公司去，回來時差不多快八點了。

阿珍一見到我，就滴滴咕咕地囉嗦着：「真是衰！我又沒有偷人的，又沒有搶人的，被『馬打』拉到警署去，審了我老半天……」

「妳到警署去了？」我驚訝地問：「是不是荷士頓幫辦要妳去的？」

「是的，就是那個『鬼佬』！他像先生考學生似的，把我問得頭也暈了。」

「他問些甚麼？」

「太太的生活啦，太太有甚麼朋友啦……」阿珍想了一想，又說：「哦！還問起了李先生……」

「妳怎麼答？」

「哎呀！我真的不知道怎麼回答你才好，幫辦問的好多，我……我也答了好多。而且，我出來後，看見李先生也被拉進去了。」

「李先生？」

「是的，恐怕他如今還在警署裡呢！」

我猶疑了一下，便大踏步往門口走去。

我先跑到李化白的住所找他，但房東告訴我，他還沒有回家。於是，我又到警署去。

當我找到荷士頓幫辦，他雖滿臉倦容，但却很興奮。

我一看到他，就問道：「李化白在這裡嗎？」

「在的，我們把他扣留了。」

荷士頓幫辦毫不思索地回答。

「幫辦，你們不能這麼做！」我氣憤地抗議着。「我希望你們不要爲了怕麻煩，隨便抓了一個人作疑兇，好推卸自己的責任。」

我的話傷了荷士頓幫辦的自尊心，他急得跳起來。「密司脫陳，我們雖非知己之交，但也可算是朋友，難道你對我的爲人一點也不認識嗎？」

「你過去的爲人當然是不壞，但對於這一次扣留李化白的事，我實在不敢說你做得到。」我說。

「我一向是光明正大的，今天當然也是如此。」荷士頓幫辦長地呼一口氣。「好，我願意和你來討論這一次的案件。一般來說，謀殺的動機有三種：一是爲仇；二是爲財；三是爲情。我敢斷定：這一次的案件是情殺！」

「不管對不對，但總是與李化白無關！」我肯定地說。

「事實勝於雄辯！」荷士頓幫辦不慌不忙地說：「不要說別的，單說李化白的供詞吧……」

我搶着問：「難道李化白承認他是兇手嗎？」

荷士頓幫辦笑了起來。「沒有一個兇手會承認他自己是殺人犯的。我剛才說起李化白的供詞，因爲那供詞供給了我們許多寶貴的証據。」

「甚麼証據？」

「第一，他承認經常和你的太太來往。」

「幫辦，我早就說過，這不足爲奇的！」

「但最重要的有關你太太被謀殺的事。」

「甚麼事？」

「那一天晚上，八點鐘左右，你的太太去到你李化白的住所，他們在房內談了差不多一個鐘頭，發生過幾次爭執。以後，李化白送你太太回家，但他沒有上你家去。李化白說你太太走到半途，不願他送她回家，就分手了。」

「可是，你們可能由這一點斷定李化白謀殺我的太太呀！」

「根據醫官的檢定，你的太太死去的時間，正是在李化白送她回去的那一段時間內。」

「可是，李化白並沒有和她在

一起，你不是說分了手嗎？」

「密斯脫陳，兇手向來都是很狡猾的，殺了人之後，馬上趕到公共場所去，希望有些人發生時間的錯覺，以為他在出事的時候，不在出事地點。」

「幫辦，法律重的是實証，而不是推理。」

「當然的。哦！我還忘了告訴你，今天我們去搜查李化白的住所，我們發覺他也像你的太太把行李全收拾好了。」

「他告訴過我，他準備去香港的。」

「我相信他的話，他是準備離開新加坡的，而且還準備帶着你的太太一塊走的。」

「別亂說，這又是你的猜想吧？」

「不是無中生有的猜想，而是

根據事實的推論。」

荷士頓幫辦得意地說：「整個案件的發生是如此的：失戀的李化白本是不想再戀愛了，但當他和你的太太接觸後，他又感到了女性的可愛和愛情的溫暖。起初，你的太太的理智很堅強，以後却被李化白的花言巧語所動。當然，他們不願意使你太難堪，便決定在你回新加坡前，兩個人跑到其他地方去。可是，你的太太臨時又變了卦，她覺得這麼做太對不起你，在私奔的前夕又決定不走了。這就是當天晚上，在李化白住所裡，他們兩個人發生爭執的原因。李化白當然很氣憤，同時又怕你的太太對你洩露他們的秘密，便借詞送她回家，半途下了毒手。」

「幫辦，你太聰明了！假如我不是從小就和李化白相識，知道他的為人的話，我一定會被迷惑了。不過，我還是想勸告你：這是有關人命的事，希望你慎重一些。」

「沒有人能改變我的推論，除非是律師！」荷士頓幫辦的態度很堅決。

麗芬的被謀害，和李化白的涉嫌，都是來得那麼突然，我真是做夢都不會想到的。

我決定要把李化白從死亡的邊緣救回來，不能失去了愛妻，又再失去知己的朋友。

我到警署去，想找李化白談一談，荷士頓幫辦答應了。

李化白的精神還滿不錯，他見到我，就說：「這真是想不到的事。」

「荷士頓幫辦冤枉了你。」我說：「不過，沒關係，我可以設法把你救出來的。我希望你能把你所知道的有關事實告訴我。」

李化白的臉色突然變了，痛苦地搖搖頭。「不能，我不能告訴你！」

「爲甚麼？」我吃了一驚。

「假如我能告訴你的話，我也已經告訴了荷士頓幫辦。」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清楚得很，我不願傷害你的自尊心，更不願讓一個死去的人染上污點！」

「小李，你的話中另有話，你何必對我言詞閃縮呢？」

李化白把頭伏在手掌裡，痛苦地叫着：「不，不能，我不能講！」

「小李，你必須對我坦白，若有話不向我談清楚，那是不够朋友的！」

李化白猶豫一陣，突然叫着：「好吧，我告訴你：麗芬約定了我，跟她私奔的！」

「甚麼？」我楞住了，全身發起抖來。「那麼，麗芬是……是……：被你謀殺的？」

「不，不是的，那不是我做的！」他緊張地說：「她是怎麼死的，我全不知道……」

「那末，你快些把整個事情告訴我。」

「事情是這樣的：麗芬在三年前就開始愛我了。這，這，你可不能怪她……」

「你快說下去！」

「起初，我的理智很堅強，不管麗芬對我怎樣熱情，但我對她的態度很冷淡。可是，人畢竟是情感的動物，去年開始，我也愛上了麗芬。不過，我仍時時刻刻約束自己，不讓自己的情感表露出來，不容許自己有越軌的舉動。」

「以後呢？」

「然而，理智終難控制情感。我對麗芬的愛情不免有時流露出來，但我還是極力的控制自己。麗芬是個聰明的女人，她知道我已愛上她，也知道我和你的友誼太深，我不會做出對不起你的事來，便向我提議要和你正式離婚，以後再和我結婚。她說這樣做是光明正大的，無損於我的人格。」

「你贊成了？」

「沒有。我說我寧願犧牲自己的幸福，決不能讓朋友痛苦的過一輩子。到了上個月，麗芬說你來了信，說這一次「澳大利亞號」靠了新加坡岸，你就不再回海上了。她說她不願再見到你的面，她要我跟她一塊兒跑到吉隆坡去。」

「你答應了？」

「當然，我是決不會答應她的。但爲了怕傷了她的心，我也沒有拒絕她。我另有我的打算，我決定辦手續去香港，離開你和麗芬，離開這可怕的漩渦。」

「麗芬知道你在辦手續去香港

的嗎？」

「她不知道。她還以為可以說服我，和她到吉隆坡去。她還在積極的準備一切，把銀行的存款也全取了出來。到了你回來的前三天晚上，她又來找我，勸我馬上跟她到吉隆坡去，說這是最後的機會了。我正式的拒絕了她，她氣得渾身發抖，罵了我一陣。可是，第二天晚上，她又再來看我，勸我跟她走。然而，我的態度很堅決，我們就發生爭執。……」

「這就是你不願告訴荷士頓幫辦的那一次爭執？那末，以後又怎樣呢？」

「以後，麗芬要我送她回家，到了半路，她又不讓我送了。我也不堅持，因為我當時很煩惱，便折回到『華苑』喝酒。麗芬大概是在和我分別後不久去世的。唉！」

我搖搖頭，長歎着說：「我真想不到有這麼複雜的一段事。」

五

第二天，我去找威靈頓大律師。當他聽完我的陳述，毫不考慮地說：「在如此微妙的關係中，你居然能挺身而出，支持你的朋友，可見你的朋友是無辜的。因此，我願意受理這個案件。」

「我所得的證據，够不够？」

「當然是希望能夠多得一些。我建議你回家設法再收集有助於本案的資料，譬如你可以和你的工人談談，翻閱你的太太的一些信件，等等。」

「好，再會！」我的內心好像放開了一個重担，頓時輕鬆起來。回到家裡，我馬上把阿珍叫來，詢及麗芬的生活情形，還會問她：「太太平常和那些人來往？」

阿珍想了許久，才說：「這……這我真不知道該怎麼講，太太當然是不能不跟好多人來往的呀！」

「阿珍，我的意思是指經常來往的人。」我解釋着。

「那，那只有李先生了。」阿珍回答。

我追問着：「難道只有李先生一個嗎？」

「是的。」阿珍的回答是肯定的。

這個談話可說是毫無收穫。

於是，我開始翻動書枱，想檢查麗芬的信件，但結果也是失望。不過，我却在書枱的靠牆一面，發現了一本日記簿。麗芬原是一個不慣於寫日記的人，據我所知，她向來是沒有寫日記的。我拿起了日記簿，但我還不敢相信這是會屬於麗芬的。翻了開來，出我意料之外，裡面竟全是麗芬的筆跡。日記寫得很簡單，筆跡也很潦草。看下去，我大為吃驚。這裡不但記載麗芬的每日生活要事，而且，還清清楚楚的把她和李化白間的私事也寫了出來。原來，李化白誘惑了麗芬，還約她一同逃到吉隆坡去。

我感到非常的憤懣，真想不到李化白竟是如此的卑鄙無恥；他引誘了麗芬，殺了她；他還欺騙了我，詆毀了麗芬，把自己的罪惡全推

到麗芬身上去。要是沒有這一本日記，我可真的要上他的當了。我拿起了日記簿，匆匆到警署去。

荷士頓幫辦看到我緊張的臉色，問道：「密司脫陳，是不是有甚麼意外的事情？」

我把麗芬的日記簿放在他的辦公檯上，氣喘地說：「你是懂得中文的，拿去看吧！」

荷士頓幫辦一邊翻開日記，一邊問道：「這日記是誰的？」

「麗芬的！」我回答着。

荷士頓幫辦馬上翻看下去，興奮地說：「密斯脫陳，現在你相信我了吧？」

「當然。」我道歉地說：「那一天，我和你有些爭執，很對不起！」

荷士頓幫辦便說：「這本日記就留在我這裡吧！」

六

一陣陣的狂風暴雨算是過去，我的心靈的創傷雖未消除，但精神上的緊張總算告了一個段落。

我第一天留在家裡清理私事，阿珍對我說：「陳先生，有一張賬單是自強商店昨天送來的，我還沒有清賬呢！」

「你把賬單拿來，等會兒我去把錢還清。」我說。

自強商店不算大，除了賣食品罐頭外，還經售一些日用品。我們是老顧客，買東西都是記賬，每半個月結算一次的。

阿珍把賬單送過來，我不經意的看一看，發現上面有一個項目是「日記簿」。

「日記簿？」我自語着：「這是三月份，還買日記簿。」

我對着賬單上的「日記簿」三個字，凝思着。

突然，我跳了起來，立刻奔了出去。

我去到自強商店，把賬單丟在櫃面上，叫着：「喂！你們的眼是不是開錯了？」

老闆用驚訝的目光望着我一會兒，才走過來打招呼：「陳先生，有甚麼事？」

「你看，你們的賬單是不是開錯了？」我指着賬單說。

老闆拿起賬單看一看，自信的說：「不會的！陳先生，你是對那一項有懷疑？」

「哪！你看，這一項日記簿，一定是錯了。這個時候，我們怎麼會買日記簿呢？」

「我查查簽單好了，假如真的有錯的話，我們一定照改。」

老板拿出一小疊單據，放在我的面前，說：「這是你家的簽單，我們一塊兒來查查吧！」

我們一張一張的翻下去，一直等到我們翻到最後一張，才發現一項是日記簿。單子有麗芬的簽名，日期是麗芬去世的那一天。

「我說過我們的賬單是不會錯的。」老闆微笑着說：「陳先生，你說是嗎？」

我仍然疑惑地說：「我不相信

三月份還要買日記簿。」

「陳先生，這是件怪事，我當時也是這麼想。」站在旁邊的老闆的女兒插嘴說。

我驚訝地望着她，問道：「是妳經手把日記簿賣給我太太嗎？」

「是的，」她回答：「那時，陳太太說要買日記簿，我說已經賣光了。但她一定要我設法找一本日記簿給她。」

「那末，妳照辦了？」我追問着。

「嗯！」她點點頭。「那本日記簿的封面上，有些咖啡的污漬，本來是賣不出去的，但陳太太仍然要了去。」

我很滿意她的答覆。

付清了賬，我去警署找荷士頓幫辦。

「請你把昨天的那本日記簿拿出來給我看看。」我說。

「爲甚麼？」荷士頓幫辦驚奇地問。

「沒有甚麼，我不過是想看看。」我說。

荷士頓幫辦打開了保險箱，把日記簿拿了出來。

我接過來，果然封面上有些咖啡的污漬，禁不住叫出聲來：「這本日記簿是假的！」

「甚麼！」荷士頓幫辦大吃一驚。「你這話是甚麼意思？」

「它是假的！假的！」我大叫着。

荷士頓幫辦趕忙把日記簿搶了回去。「這裡面不全是你太太的筆

跡嗎？」

我的心情很亂，不知道如何向他解釋好。同時，我想就算我能够解釋得出來，荷士頓幫辦是個倔強的人，也未必能聽服我的話。於是，我立刻告辭出來，去找威靈頓大律師。

威靈頓大律師聽完我的話，檢出一張紙，遞給我。他說：「這是昨天沒有接到你的電話前，我的助手向移民局查來的資料。李化白的確於一個月前，就已申請辦理去香港的手續，申請人只有他一個人，沒有你的太太的名字。」

「你提出這點是甚麼意思？」我問。

「很有意思，很有意思。」威靈頓大律師微笑着說：「至少可以證明李先生所說的決定去香港是事實。」

「那末，那本日記簿呢？我總覺得它在這個案裡佔着很重要的地位。」我說。

「你的看法很對，它使我明瞭了整個案子的實際情形。」

「我說它是假的。」

「當然是假的。」威靈頓大律師使勁地抽了一口香烟，然後說：「據我的推斷，這個案子是這樣的：你的太太確是對你變了心，她也確是愛上了李先生……。」

我搶着問：「是不是和李化白說得完全一樣？」

「對的。」

「那末，殺死我的太太的真的不是李化白？」

「當然不是他！」

「另外有人殺死了我的太太，是不是？」

「不，你的太太是自己殺死了自己。」

「吓！」我楞住了。

「陳先生！這件事是這樣的：你的太太要求李先生和她逃去吉隆坡，李先生堅決的拒絕了她，這使她對李先生的心整個變過來。她本來是愛李先生的，這時她却痛恨起他來。她決定要自殺，因為她已對人生感到厭棄，她還怕你回來後，李先生把她的事全告訴你。但她又不甘心平平白白的死去，她想起無論如何不能放過李先生，她恨他，恨他到極點。她自己已要自殺，也不許可李先生生存。她自己是沒有能力殺害李先生，便想起借刀殺人了。這就是爲甚麼她要買一本日記簿回來，在一天之內，假造三個月的日記的原因。」

「爲甚麼她自殺前還要去找李化白？」

「這理由很簡單。在自殺前，她想事情或者有挽回的餘地，或者李先生考慮了一天，會改變原來的主意。於是，她在那一天晚上自殺前，又去找李先生，希望最後能把李先生說服。當然，她失望了。她乘機大吵大鬧，這可增加人們對李先生的懷疑。其次，她又要求李先生送她一程，更使李先生扮演兇手的角色越像。她在自殺前還先弄破自己的衣服，並把一隻鞋子留在懸崖上，這完全爲了加強她被人謀殺

的嫌疑。」

「這件事真是太可怕了！」我感到無限的恐怖。

威靈頓大律師輕鬆地笑了起來，說：「這個官司不用打了。我明天去找荷士頓幫辦，向他說明整個案情，我相信警方會取銷對李先生的控訴的。」

尾聲

「澳大利亞號」緩緩地駛離新加坡港口，我的心情感到無限的輕鬆，愉快。

我是在李化白出獄後，才決定回到海上來的。許多朋友都對我說：「在陸上，生活是安定的、輕鬆的，真不明白你爲甚麼要回到海上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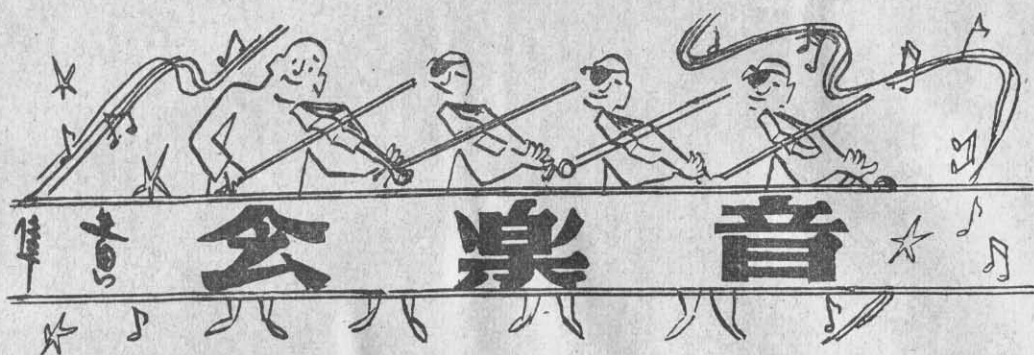
「安逸的生活，不一定是幸福的；漂泊的生活，也不一定痛苦。」我說。

「你的思想很奇怪。」

「一點也不。我愛海洋，也愛陸地；我愛海洋是愛海洋的整體，我愛陸地只是爲了愛在陸地生活的麗芬。如今，我在陸地的美夢已經完全幻滅了，我自然的要投回海洋的懷抱。」

於是，我又回到了「澳大利亞號」，又回到了海洋。

現在，一望無邊的海洋，又展開在我的眼前。幾隻白色的海鷗低低地掠過船舷，那種自由自在的神情，使我的心靈活躍起來。我狂烈地向海洋發出歡呼，這歡呼是從心靈的深處發出來的。



一、鋼琴獨奏

琴師的纖指似小鹿，
輕捷奔馳於黑白相間的原野；
是雨點滴下層簷，
是泉流綻出石縫。
平和得像河流緩緩流在闊大的河床，
熱烈得似海潮湧上沙灘。
沒有醉人的紅燈和綠酒，
却有光明和綺麗的希望。

二、女高音獨唱

似春天的銀笛，
喚醒冬眠的心靈。
一個聲音控制了整個命運，
給黑暗的終點帶來一道曙光。
是雲雀在藍天自由飛翔，
是百花在山野爭放。
歌聲終止像一顆流星隕落，
氣息已停，仍在空中留下一條彩光。

三、小提琴獨奏

是失伴小鳥的悲鳴，
是一片落葉的嘆息。
一個聲響，一陣心擊；
一個音符，一滴眼淚。
讓幽怨一一傾訴，
讓痛苦一一昇華。
最後，琴弓像慈母的手，
輕輕的，輕輕的，撫過每個人的心弦。

四、男音四重唱

和風吹過平靜的湖面，
岸邊的蘆葦拍手歡呼。
天空藍而深邃，
白色的雲絮滾動似波濤。
浸浴在燦爛的陽光中，
人們的夢又長又甜。
驟然驚醒在雷似的掌聲中，
發覺台上四個男子在點頭頻頻。

五、交響樂

像秋夜百虫的齊鳴，
像無數江河的滙流。
充滿了生的氣息，
洋溢著青春的光芒。
片刻的休止是含苞待放的花蕾，
驟然的巨響是瀑布瀉落懸崖。
浩蕩似萬馬奔馳在原野，
壯麗如彩虹橫跨天地。

六、「聖母頌」

是天堂敞開了門，
讓光華照射着夜的海；
是心靈打開了閘，
讓情感流瀉於創傷的生命。
剎那間，人們回到了孩提，
純潔、天真、嘴邊掛着笑。
生命的列車奔出苦難之谷，
從新的起點馳向東方。

小花瓶

· 洪秉因 ·

妹妹給我寄來一封信，她說：「哥哥：請你原諒我，因為我做了一件對不起的事情。我知道這樣做會使你感到痛苦，但在那時的，我，確是非常喜愛這小巧精緻的花瓶。現在，我時時都在受着良心上的責備，特將它寄回給你……」

妹妹的信是這樣誠懇與真摯，我當然不能怪她。不過，當我見到這個花瓶以後，真是悲喜交集，感慨萬千。

記得，當抗戰勝利的初期，我剛好十二歲，媽媽帶我到廈門去求學，是住在舅父的家裡。

我在大同中學附小唸四年級，班裡共有四十多位同學，女生佔了一半。我是坐在一位兩條辮子的女孩子身邊，她叫小玲，長得天真、活潑、聰明、美麗，怪逗人愛的。

我那時土頭土腦，總沒有勇氣和她談話，甚至連打一個招呼也不敢。

這樣過了一個多月，我的學業成績很差，數學常常不及格。有時練習簿發了回來，她偶而掉頭來望一眼，看到那一條條的「紅槓」，就會

「噙」的一聲，笑了起來。有一天，下課鐘剛剛響過，我正步出教室，忽然一個聲音把我叫住了。

「你的筆，」她說：「地上拾到的！」

「謝謝妳！」我將筆接過就跑開了。

「喂，別跑！」她追了上來，招着手。

我站定了，呆呆的看着她。

「你願意和我做朋友嗎？」她睜圓了兩眼，問我。

我點點頭。

「真的，那以後下課時要陪我玩。」

「好！」我的面孔早已漲紅了。

於是，我和她向廣場走去，她的腳輕輕踢着石子，不時轉過頭來天真的看着我。

「爲甚麼你老不說話？」

「我……」

「你住在那裡？」

「思明東路。」我說：「妳呢？」

「住在同一條街上，放了學，我們可以一同回家。」

我又點了點頭。

此後，我們成了很好的朋友。

可是，以前和她要好的幾位同學都不再睬她，因爲儘管他們怎樣叫，她都不肯同他們玩。

一個星期日的早上，她來找我，我們一同去到中山公園。

在廣潤的草場上，有一個滑梯和兩架鞦韆。

她說：「來，我們玩一會。」我見她爬了上去，又滑了下來。

「輪到你了，你來試試看！」

「太滑，我爬不上。」

「別怕，學一學就會了。」

爲了表示自己並不那麼笨，只好硬着頭皮爬上去，未及一半，兩腳却發起抖來。

「小心，」她在下面喊着：「別掉下來！」

我們玩了一會，又向湖邊走去。

「我們去划小船好嗎？」她提議說。
「不！」我羞慚地說：「那要花錢，我沒帶錢出來。」

「我有，讓我請你。」

船在湖面輕輕滑過，她一面把槳撥着湖水，一面問我：「你懂游泳嗎？」

「不懂。」

「噢！鄉下長大的孩子，怎麼不懂游泳？」

我笑笑，不懂怎樣回答她。

「你還是老不說話，我不睬你了。」

這回，我可急了，拉住她的手說：「我……我……」

「嘻……嘻……」她又笑了起來。

她很喜歡養蠶，有一次，將幾條心愛的小蠶給我看，問我：「你在鄉下養過蠶嗎？」

「沒有！」

「那你玩些甚麼？」

「蟋蟀，」我說：「我把許多蟋蟀放在一個米斗裡，看牠們互相打鬥，很好玩的。」

「我沒見過蟋蟀，你回鄉下時帶兩隻給我好嗎？」

「好，我找兩隻最大的給妳。」

「謝謝你！」她拉住我的手，高興得跳了起來。

不覺間又過了兩個多月，我不再感到寂寞，而且也不再像以前那樣土頭土腦。爲了怕她看不起我，我開始用功唸書，數學也比以前進步。上半年考試的成績，她考了第二名，我排第十五，不過每科都還及格。

考試過後，全校舉行一次遠足，目的地是普陀山。

我和她爬上了山頂，她喘着氣說：「休息一會，累了。」

我站在她的身邊，指着前面對她說：「廈門真美，對面那個島叫什麼？」

「鼓浪嶼。」她答：「放了假，我帶你到那

裡去玩。」

我不敢回答，因為我怕母親不肯讓我走。

普陀山有一個放生池，裡面養了許多大大小小的魚。

她買了一包餅乾，分了一半給我，還對我說：「投到池裡，那些魚就會來爭着食的。」

我們在池邊玩了一會，便找一個石椅坐下。

「哦！我忘了問你，學校快將放假，你要回家嗎？」

「是的。」

「那麼，幾時回來？」

「可能在開學的前幾天。」

「不能再早一點嗎？」

「我不知道。」

在歸家的路上，我還是很少說話，好像有一塊石頭塞住嘴一樣。她也變得沉默，不再問我。

「你在生我的氣了？」我問。

「沒有，」她說：「我在想，假期中沒人陪我玩了。」

「可是，一開學我就回來的。」

「這麼久，叫我……」

第二天，學校舉行休業式，小玲得到獎學金，我很高興的向她道賀。

散了會，她拉着我的手回到教室。

「我送你一包東西。」

「甚麼東西？」

「書，」她說：「給你假期看的。」

「謝謝妳！」我不好意思的接了過來。

回到家裡，我忙把那包書打開來看，一本是「愛的教育」，一本是「友誼的祝福」。

一個星期以後，我和媽媽回到鄉下老家，以前的一些小伙伴都來看我，久別重逢，有說不出的高興。不過，我總忘不了小玲，立刻寫了一封信給她，向她報告我的情形。

不久她的回信來了，寫着：

「秉因：我很高興的看完你的來信。你走了

我很寂寞。告訴我：你幾時回來，我要到碼頭接你……」

日子一天一天的過去，開學的日期已近，但媽媽還不準備動身。

我一直計算着日子，還有八天，七天，五天……

「媽！快開學了，怎麼還不動身？」

「別吵！」媽媽不耐煩地說：「你去問你叔叔。」

叔叔在「集美」教書，他說：「下一學期我帶你到『集美』去唸。」

我呆住了，跑到一片竹林裡面，大聲的哭了起來。

可是，我知道哭也無補於事，連夜寫了一封信給小玲。信上說：「小玲：我寫這一封信給你，感到非常的心。因為下一學期我不能和你在一起，叔叔要我到『集美』去唸書。我不高興，不過我不敢反抗。妳寄一張照片給我做紀念好嗎？」

幾天以後，我收到小玲的信和照片，還有一個很精緻的小花瓶，她希望我好好的保存。

到了「集美」以後，我又恢復原來的沉默、孤僻，而且也變得非常的暴躁。

我和小玲還常常通信，只有見到小玲的來信，才使我感到一點溫暖。

這樣的過了半年，有一天，我突然出現在小玲的面前。

小玲好像比以前高了一點，見了我，她高興的問：「秉因，沒想到你會來，爲甚麼不先給我寫信？」

我只苦笑了一下，沒有回答。

「噢！你不高興？」

「不，」我說：「妳能陪我出去走走嗎？」

「好，」她點點頭：「我換了衣服就來。」

我們又去到中山公園，那裡曾留下我們溫馨的回憶。

「學校放假了？」她問。

「沒有。」

「那你爲什麼中途跑了出來？」

「爲了看看妳。」

「看看我？」她懷疑的問。

「是的，」我說：「因爲我將要遠遠的離開這裡。」

「你上那兒？」

「南洋，」我感到一陣痛苦，聲音變得有點沙啞。

「父親寫了信回來，要我們下個月三號搭『萬福士』輪船……」

「那……」她哭了。

良久，我才逆出這一句話：「別難過，到了那邊，我馬上寫信給妳。」

她抬起頭來，凝視着我。

「別忘了，一定要寫信回來。」

我點點頭。

那天，一直玩到黃昏，我才送她回家去。

一轉眼，啓航的日子已到。她送我到碼頭，並且交給我一包食物，再三的叮囑我記得給她寫信。

我含着滿眶的淚水，站在船棹旁，向她揮手……

自我到了南洋，頭兩年通信得很密，第三年竟失了聯絡，一再的去信，都像石沉大海一般。

我悲傷，我失望，每天都面對着她送給我的那個小花瓶發呆。

不過，這小花瓶後來失了踪影，我傷心的哭了。

去年，我從檳城跑到新加坡來，由於生活的驅策，對於這小花瓶也早已忘却，只有那幾張照片還能勾起片斷的回憶。

夜很深，風很冷，我忽然記起她最後寄給我的一張照片後面的字句：「竹影寒風，也在細語。別矣！別矣！再會何時？」我不覺流出了兩滴眼淚。



看魚打架

申長

門蟋蟀，鬥鷄，這些「玩物喪志」的玩意，我在國內都會看過。鬥牛曾經風靡了西班牙，那種既文明又野蠻的人獸搏擊，雖未親臨其境，但在銀幕上也會領略過。人與人間的拳賽，在快樂世界還正經常演出，每場都擁擠着瘋狂的觀眾。只是看魚打架，還是最近在一位朋友的家裏偶然看到，才知道除了萬物之靈的人類和昆蟲、禽獸之外，水裏面的魚類也有專門喜歡打架的。

我的朋友W君，喜好養魚。他的院子裏擺滿了玻璃的、磁的、瓦的各式各樣的魚缸。不同種的熱帶魚和大尾巴金魚，分門別類地蓄養在這些魚缸裏，雖然比不上皇家山下的水族館，却也確够洋洋大觀。那大眼睛的金魚搖擺着尾巴，像穿了夜禮服的少婦，雍容華貴，婀娜而行；各種叫不出名稱的熱帶魚，在水草裏游來游去，迅速快捷，使欣賞者目不暇給，流連忘返。

有一次，我在這些魚缸以外，偶而發現了幾隻玻璃瓶，裏面各囚禁一隻叫不出名字的小魚。對於養魚的常識，我實在太貧乏了，便問W君：「喂！你爲甚麼把這幾隻小魚關在監牢裏，牠們犯了甚麼罪過？」

「這是打架魚呀，不能放在一起，放在一起便要彼此咬傷。」
「啫！魚也會打架？我倒沒有見過！把牠們放出來打一打，讓我開開眼界。」就這樣，我真的開了眼界，第一次看到了魚打架。

最初，當兩隻打架魚從玻璃瓶裏解放出來，放在一個種充戰場的水盆裏面，都還沒有發現敵人的踪影，各自安閒的游泳着。忽然接觸了，彼此的鰓葉都膨脹起來，鰓也張開了，像拳賽中的拳師，拱腰抱拳，準備廝殺。慢慢，戰端開始，一進一退，你擊我攘，一轉身，一擺尾，水面上都激起微微的波瀾。這場激烈的魚戰，大概經過了十幾回合，其中比較精於拳技的一隻漸漸佔了上風，向着戰敗者緊緊進攻，尾追不捨。其中戰敗的那一隻，被咬得魚鱗脫落，魚鰭和魚尾都被撕破了。真的是遍體鱗傷，狼狽不堪，只有招架之功，已無還手之力，順着水盆的邊沿逃跑。這時勝負之勢已明，我們便鳴鑼收兵，把兩隻打架魚又放回各自的囚籠裏去。

一場別開生面的魚戰過後，W君向我解釋：這種打架魚生性好鬥，只要兩隻聚在一起，便會打得你死我活，所以必須分開飼養，

讓他們過着孤獨的生活。甚至兩個裝打架魚的玻璃瓶放在一起，他們也會隔瓶挑戰，把頭部都撞傷了。但是，如果把他們放在其他魚類中間，却會戰意全消，和平共處。在人類中，有種人專門看不起自己的同類，專門和自己的同族搗亂；想不到在魚類中，竟然也有這種專好兄弟鬩牆的敗類。

好勇鬥狠，好像也是人類的天性。幸好人類的理性能够經常克制這種衝動，才能有今天的進步。我們能講道德，講禮貌，講民主，並且還制定了法律來約束我們自己。假如失去了這些，讓野蠻的天性任意發展，其結果之悲慘或大於打架魚的命運。我們居住的世海濶天空，沒有玻璃瓶來隔離我們；直到目前爲止，還缺少一個公正而有力的國際制裁機構來爲我們排難解紛，沒有一個像看魚打架的第三者來爲我們鳴鑼收兵；假如理性再不能發生作用，真的是不堪想像了。

不過，理性只能抑制這種好鬥的衝動，並不能完全根除這種衝動。好鬥的天性在人們血管裏鬱悶得久了，有時也會像黃河缺口似的暴發出來。於是，看鬥蟋蟀，看鬥鷄，看鬥牛，看魚打架，以至看「鬥人」，便成了宣洩這種衝動的唯一途徑。幸而這只是立於坐山看虎鬥的悠閒地位，並沒有參加實際搏鬥，雙方死傷，與我無關，才有雅興叫好鼓掌，下賭注，甚至偶然也發出悲天憫人的感歎：「看這些無知的動物，拚死拚活，只是供人玩賞，多麼可憐呀！」

蟋蟀、鷄、牛和打架魚，牠們對人類的高尚同情並不能領略，也不會因爲被人當作消遣工具而感到悲哀，因爲牠們早已命定爲雖有鬥志而無靈性的禽獸。萬物之靈的人類，除了以打鬥謀生的職業家以外，其以生命作賭注，不顧流血而參加實際戰鬥的，多半有其不得已的苦衷。坐山看虎鬥的人們，可以擺出慈善家的面孔，高唱和平。假如他們的生存受到威脅，自由慘被剝奪，尊嚴遭受損害的時候，也一定要鼓譟張鱗地爲生存而戰鬥了。

假設打架魚中也有一位和平運動的鬥士，當牠被命運之手擲到水盆裏，而遭受對方尾追不捨地無理侮辱和一再打擊之後，如果牠還有一線反抗能力，一定會回過頭來以牙還牙的。想到這樣，我不禁對於被迫害者的英勇反抗，大聲喝彩。而對於首先向自由、尊嚴挑戰的侵略者，越發感到厭惡了。

割

膠

記

稚芽

由於父親去世得早，家境一落千丈。母親雖然咬着牙挑起全家的生活担子，但以操勞過度，終於病倒，而且一病就是一個多月，不能去割膠。

「貓頭」（包工頭）已經來催過好幾次，說是「行頭」不能「打限」太過久，鬼佬（園主）要「牙囉」的。最後，他給了一個禮拜的人情，若是屆時仍不能去割的話，「行頭」就得讓給別人了。母親怕失去這份工作，連聲答應多幾天一定去割，她沒有顧到那時她的病是否可以痊癒？

我知道母親的病不會好得那麼快，因為醫生叫她還得繼續打針吃藥。即使病好了，也得休養一個時期才行，她的身體還是那麼瘦弱不堪哩！

在這種情形下，我知道自己的學業非停止不可，雖然我是萬分不願意的。

於是，我去通知「貓頭」，將於明天去割母親的「行頭」。但他說那「行頭」已經給人割了，要割的話可以去打雜。——打雜是沒有規定的行頭，有誰休息或空行頭，隨時由「甲怕拉」指給一個。這是每個工人都願意幹的，原因是不熟悉。——我很生氣，原想跟他吵一頓，但怕丟了媽的工，只得把氣

忍回吞下肚。

次早，我跟着工友們到了公司房，「甲怕拉」便來叫我去割七號山的九號「行頭」。他一面又喚過南嫂，吩咐她帶我去，並叫她指點給我。原來，南嫂的「行頭」是在我的附近。

一路上，我問南嫂那「行頭」好不好？樹不多？她告訴我樹倒不怎樣多，可是山很高，又很荒，很多人割過都怕，是丟着好久沒人割了的。

我聽了暗自害怕，可是害怕也得去。

「到了。」南嫂指着一行樹對我說：「哪！這行是我的，那行是你的。對直上，上盡山頂，你看有個大大的烏樹頭，就在那裡斷界了。」

我用心地聽着，正要開始上去動工，南嫂又關照我說：「對面一直割到山芭邊，下面這裡齊路斷，你從路面割着上去便是。」說完，她便走了。

放下桶，我朝山上一望，只見全是起伏的石坵，到處佈滿荊棘。這怎能爬得上去呢？一時我悲從中來，眼淚滾滾而下。想起昨天自己還是高高興興的跟同學們一塊玩，而現在却孤零零地來到這個鬼地方，人生是多麼地變幻莫測啊！

「早呀，割了好多啦！」忽從那邊傳來這樣的聲音，不知是誰跟南嫂打招呼。這才提醒我應該開始割了啦！

我懷着沉重的心情，在矮青叢裡攆來攆去，衣服早被小樹葉上的露水濕透了。而蚊子又成羣地圍繞在身邊，隨手一抓，至少有十來隻。每一停步，牠們便向你圍攻，雖然穿着粗厚的衣服，可是牠們都能可過。我拗了一束樹葉當武器，亂掃一通，滿以為全死光了。不料割完一棵樹回頭看時，反而比前更多，連掃了好幾次都一樣。我不禁歎了一口氣，只得把面巾做女人樣包着頭，背部由牠們去咬了。

偶爾發覺腳眼處流下一道血路，忙扯高褲管一看，小腿上黏着好幾條吃得飽漲的芭蟻，有中手指那般大。我把牠們捉下，恨恨地一一用刀子切斷，肚裡全是鮮紅的血，那原是我的血呀！

順着山勢而上，越來越高，越來越斜，我抓緊小樹細心地一步一步向前移，否則隨時都有翻下山脚之險！

不知割了多少樹，我已感到精疲力乏，正想放下歇一會，山脚下忽然傳來南嫂的聲音：「嘩！怎麼今天回得這樣早？」

「還早？十一點多囉！」是另

外一個女人的答腔。

哎喲！有人挑膠回了，自己還沒有收膠呢！我慌起來了，不管還有多少沒有割，立刻拿桶去收膠。

剛收完兩行樹，南嫂又喊着回去了。我更慌張，胡亂地把膠汁倒入桶，杯子抹也不抹地亂丟一擲，撞撞跌跌，好容易才收完了。

太陽已經過了頭頂，整個山上靜悄悄地只剩我一個人了吧？這時，東一聲劈拍，西一聲劈拍，由於寂靜，聲音格外激烈，像誰在開槍吓人。其實，那是成熟的橡膠子，受了烈陽的熱力而爆裂落地。這種恐怖的氣氛，使我忘了疲倦，立刻挑起膠桶大踏步走向歸途。然而，只走了一小段路，肩膀被壓得劇痛難挨，雙足也像縛着拖不動，不得不要歇下來了。

當我卸下担子，覺得肚飢口又渴，試去近處找小溪，弄點水喝，結果失望回來。

這樣，我只好束緊褲帶，挑一陣，歇一陣，等挑回膠房來，歇了六七次之多。

膠房裡也是冷冷落落的，原來工友們全都撈完膠回去了，只剩下「貓頭」和「甲怕拉」在收拾打掃。「貓頭」見我回來，譏笑着說：「嘿！我以為你給老虎吊去了？我們正要去找你呢！」

「甲怕拉」也諷刺我說：「正是「黃腫」後生，當個老太婆不來！」我聽了臉皮熱辣的說不出話來。

回到家裡，剛剛是下午兩點。

太平湖之戀



· 才牛李 ·

傍晚，一抹夕陽從雲隙中射出，照在湛綠的太平湖上，光和色閃閃爍爍，變成紫的、粉紅的、嫩黃的種種色彩，把這湖面點綴得有如一幅絕美的水彩畫。

怡斌像往常一樣，又獨自騎着腳車到太平湖去散步。在半途中，他發現一個少女站在一輛腳車的旁邊，一會兒弄弄車把，一會兒又踏踏車踏，很是焦急的樣子。

「小姐！是不是車燈不着火？」怡斌冒昧地問。

她點點頭，對他露着求助的眼光。於是，怡斌跳下腳車，沒費多大一會功夫，就修理好了。

「謝謝你！」她感激地說。

「不必客氣！」怡斌這樣謙辭，同時問她：「妳獨自一個人來散步嗎？」

「是的！」

這時，怡斌和她都上了腳車，在柏油路上緩緩地走着。

「妳一定常到這兒來逛逛，對不？」

「是的，每天傍晚我都來走一個大圈。」

「很抱歉，我還沒有請教妳的姓名呢！」

「瑪莉絲。」她說：「你呢？」

「我叫李怡斌。」

怡斌心裡暗想：瑪莉絲，一個洋化的名字，

那一定是受英文教育的。

在花園中兜了幾個圈子，她說：「天色不早，我要回家去了！」

「再見！」怡斌有點依依不捨地說：「明天傍晚，我還希望見到妳。」

她對這點不置可否，笑着走了。

第二天，好容易挨到傍晚，怡斌帶着興奮的心情，匆匆去到太平湖花園，想不到瑪莉絲已經先他而到了。

「對不起，讓妳等了很久。」

「我也剛來不久呢！」

這一次，怡斌情不自禁地向她注視了好一會：圓圓的臉，大大的眼睛，高高的鼻子，小嘴邊老是掛着甜笑……

她給注視得很不好意思，便扭轉頭，朝着太平湖邊走去。

怡斌追上去，拉着她並排坐在湖畔，一面欣賞着變幻萬千的彩霞，一面上下古今的談着。

從此，怡斌和她幾乎每天都在太平湖度過一個愉快的黃昏，對於彼此的了解日益透澈，情感也隨之更加鞏固了。

這一天傍晚，怡斌和她又相依相偎地坐在太平湖畔。

「瑪莉絲，這名字有點洋化。」怡斌望着她說：「為甚麼不取一個中文名呢？」

「我不是中國人，我的名字是馬來名字。」

「那麼，妳是一個馬來少女了，但妳長得和中國人一樣。」怡斌握着她的手說：「要是妳不說，我還一直認為妳是中國人呢！」

「我本想告訴你，但怕你知道我是一個馬來女孩子，而離開了我。」她望着他說。

「瑪莉絲，別這麼想！」怡斌面容嚴肅地說：「現在馬來亞已經獨立，華巫印都是一家人，為甚麼還要存有狹隘的種族觀念？」

「但願你的話發自內心，我就高興。」她也緊握着怡斌的手說。

以後，瑪莉絲便常常邀怡斌去她的家，而他更受到她父母的歡迎。她的父母也能講一口很好的中國話，這是因為她家的鄰居有很多中國人，大家日久接觸之故。她有一個有錢的表哥——亞曼，但她討厭這種花花公子，對他完全沒有好感。她對中文很有興趣，幾年的學習，現在她已能看和讀不太深的中文。

有一天早上，怡斌正要出門去看瑪莉絲時，却被他的父親叫住：「別走，我有話對你說。」怡斌下意識地感到有甚麼事情要發生了，只好默默地站在他父親的面前。

「你真的和一個馬來少女在鬼混嗎？」

「爸！我和她做朋友是光明正大的。」怡斌已預料到他父親是會反對的，便連忙解釋說。

「你有沒有想到你是甚麼人，竟和馬來少女做起朋友來了。告訴你，我決不會答應你娶她，我沒有這麼厚的臉皮去見人！」

「爸！瑪莉絲雖然是個馬來少女，但她能講很好的中國話，受過良好的教育，又有高尚的品性。」

「這些我不管，我只問問你，一個中國人和一個馬來少女結婚成甚麼體統？那樣會被人家譏笑，你不害羞我丟臉！」

「爸！只要我們真心相愛，別人的譏笑可以不管。」

「爲了我家的名聲，爲了你的前途，你不能夠愛她！」怡斌的父親聲色俱厲，完全失去了往日的溫和。

「爸！你太頑固守舊了。」怡斌終於忍不住說。

「拍！」一記巴掌落在怡斌的頰上，他父親氣得全身顫抖地說：「好，你竟敢罵我頑固守舊，那還了得？現在，我要你走，立刻離開這個頑固守舊的家！」

怡斌用手摸着面頰，哭了。

五

傍晚，怡斌偷偷地出去和瑪莉絲相會，心裡想起了昨天的事，不自覺地繃緊眉頭。

「你不舒服嗎？」她摸着怡斌的前額，關心地問。

「不，昨晚遲點睡，今天精神不太好。」

「斌！我們的事，你父母知道嗎？」她忽然提起了這件事。

「知道了。」

「你父母怎樣說？」

「我母親希望妳能去見她。」

「我幾時去呢？」

怡斌猶豫了一會，忽然想起他父親明天要外出赴宴，便說：「明天下午六點，我到妳家去接妳。」

第二天，怡斌依時去到瑪莉絲的家裡，竟看到瑪莉絲和亞曼坐在一塊，樣子是那樣的親熱。

「真可怕！」怡斌心裡暗想：「爲甚麼她今天的態度完全變了。」

「瑪莉絲，妳不準備去我家嗎？」怡斌生氣

地問。

「我不去了，我要和亞曼去看戲！」她一面說，一面向亞曼拋媚眼。

「想不到妳是這樣一個水性楊花的女人，我恨我愛錯人了。」怡斌大聲地罵着。

「這是甚麼地方，你隨便罵人。」亞曼神氣活現地說。

「你別管！」她立刻止住亞曼，又望着怡斌，似乎要跟他分辯甚麼，但終於咬咬嘴唇，拉着亞曼的手，走出去了。

怡斌的憤怒真是無可形容，立刻激動地奔回家裡，伏在床上哭了起來。

六

這件事情發生後的第三天，怡斌從外面回家，剛好碰到郵差上門派信。他接過信一看，是瑪莉絲的筆跡，便緊張地拆了開來。

斌：我走了，帶着一顆創傷的心走了！

那天，你父親來我家找我，他說爲了你的前途，要我離開你。因此，我便利用亞曼演了一場戲，好使你死了這條心。但我沒想到，你真的恨了我。

我爸媽不忍見我過度悲哀，勸我換一換環境，到吉隆坡叔叔家去玩。我也下了決心，永遠住在叔叔的家，不再回到這能觸起我傷心的太平來了。

最後，讓我說一句：斌，我永遠愛你！

瑪莉絲留筆

現在，怡斌已明白恨錯了瑪莉絲，便像負傷的野獸一樣，一口氣奔向她的家去。

這時，瑪莉絲的家門口，停着一輛「德士」，她提着兩隻皮箱正走出來。怡斌立刻衝上去，站在她的面前，叫着：「瑪莉絲！」

「斌！」她的兩隻皮箱從手中掉到地上，撲了過去，抱住怡斌哭了起來。

「走！我跟你一起走！」怡斌堅決地說。

瑪莉絲的父母站在門口，悵望着這對戀人離去，直至背影消失在椰林中。

七

過了半個月，怡斌和瑪莉絲在大家來茶室喝下午茶，他看見南洋商報的廣告欄上，有他父親召他回家的啓事，便立刻告訴瑪莉絲知道。

「我真擔心，你爸爸是不想騙你回去。」

「不會的，妳放心好了。」

「你打算怎樣？」

「我們回去看看。」

第二天，怡斌和瑪莉絲從吉隆坡回到太平。

怡斌走進家中，父親不在，母親却興奮得眼淚都流了出來。

「媽！爸爸是怎樣才會答應的？」怡斌還未坐定，就向母親問道。

「事情是這樣的。」他母親說：「上個星期日，××公司總經理的千金結婚，嫁的是個馬來先生。他就想到你和瑪莉絲，心裡已有點悔意。我便乘隙的埋怨他，要他登報找你回來，並答應你和瑪莉絲結婚，他終於同意了。」

「哦！原來是這樣的。」怡斌跳起來說。

「瑪莉絲有一起回來嗎？」

「有的，她在家裡。」怡斌說：「媽！明天我帶她來見妳。」

「好的，媽早就想見見她。」

怡斌和瑪莉絲，又並肩坐在太平湖畔了。

「瑪莉絲！明年畢了業，爸爸要我到公司裡去做事，才讓我和妳結婚。」怡斌望着高高的太平山說。

「明年我也可以教書了。」她高興地說。

「我們同心合力，爲新生的馬來亞服務。」這對戀人的願望，好像站在二皇山頂上瞭望整個太平湖的風景一樣美麗。

周作人遺憾終生

劉福如



五四運動以來，在文壇上以散文小品爲世所尊崇的周作人，自從抗戰時期與敵合作，以致遺憾終生，一直爲世人所詬病。

聽說這十多年中，他先在上海四川路租了一間小房，轟寫文章吃飯。這一九四九年春，始回到他的所謂第二故鄉北平，仍是以文易米過活，生活比之前越來越清苦了。

近來，在香港的報章雜誌上，也可偶爾讀到「知堂老人」周作人的文章了。最近，中共整肅所謂右派份子，浙江省長沙文漢也被免職，而改由「民主人士」的周建人繼任。新加坡有一家報紙，對於這位新貴的姓名似感陌生，便誤以爲周作人。周建人是魯迅（周樹人）和作人的幼弟，爲一生物學家，曾任商務印書館編輯多年，稍留心當代學術界情形的人，當知道他的名字，但當然不及周作人的大名鼎鼎了。而今中共可以讓周作人埋首研究希臘文學，寫寫談魯迅的舊事或草木虫魚的文章，但決不會讓他公開地出任政府要職的。

周作人的故鄉是浙江紹興東陶坊，與蔡元培先生同鄉。民國六年，他應北大當局之聘，擔任文科教授，並兼任國史編纂處的編纂，始終守着這個崗位，未曾離開過一步。

現在，周作人已是七十歲以上的人，老人物不是死去，也多離散，只有後一輩的人物在一起了。可是，誰又與他「談得來」及「無所不談」呢？過去文學研究會的矛盾（沈雁冰），創造社的郭沫若，也都在北平。然而，這位久經滄桑對世事淡然視之的苦雨翁，思想上自有其一套，見

面能否「大可談」，還是不可能。說起來，只有俞伯平與廢名（馮文炳）這兩位高足，倒是使他略慰寂寞的人物。其餘如江紹原、徐祖正、沈啓无等，恐怕都很少相聚了。

猶憶抗戰之初，北平陷敵，他仍安居古城，外界對他譁噪繁興。郭鼎堂曾有「百身可贖兮」之詠，主張包一專機，接他出來。胡適之更以請願居士的名，做了一首新詩，勸這一位苦雨齋的「老僧」飄然南下。他也以詩報之，自稱爲家累所陷，不能遠走，但決不變節，希望將來有面可見得「居士大使」。可是，他後來終於一行作吏，做了偽朝的「教育總署督辦」。

抗戰勝利以後，西南聯大教授多人，由陳雪屏領銜，亦會上書當局，爲周作人緩頰。胡適之

讀者·作者·編者

這一期的出版時間，正好碰上端午節，也就是愛國詩人屈原的忌日。因此，我們選了幾篇應景的文章，虔誠地拿它來祭悼屈原，並喚醒大家學習他的堅持理想的精神，學習他的熱愛祖國鄉土的精神，學習他在文學上的創造精神。

「圈套」是一篇寫實的小說，故事離奇，情節曲折，一個高潮接着一個高潮，直到結尾才明白箇中真相，透過一口氣來。陸星的寫作技巧，真像緊張大師希治閣導演電影的手法一樣，不由令人拍案叫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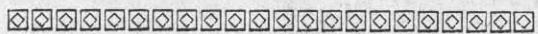
黃隼是一個年青的詩人，在詩作上已有輝煌的成就，而奠定了他在海外詩壇的地位。他這次爲本刊寫的「音樂會」，想象豐富，情感濃烈，詞句瑰麗，風格清新，尤其思想性和藝術性作了高度的統一，是一首優美的紀事詩。

他如雅芽的「割膠記」，描寫非常生動，可說是上乘的報告文學。李牛才的「太平洋之戀」，主題鮮明而有力，反映了此時此地的一個社會問題。南來的詩人力匡，則以新客的眼光，寫出對新加坡的印象，也很值得一讀。

回任北大校長時，也曾稱許周作人對保存北大文物圖書有功。更有不少的人，以周作人方之與信、吳梅村，認爲其情可憫。結果，周作人總算罪孽不重，被判若干年徒刑。

大陸變色，周作人出了監獄。七十老翁，雖已獲得自由，但使其畢生引爲莫大遺憾的事，就是縱令如何自白，儘情洗刷，總無法博得世人諒解的。

近幾年來，周作人爲魯迅的作品做了許多注釋和釋義，還在上海一家報紙上寫魯迅在東京的生活、寫哨喊演義、寫阿Q正傳的人物考証。對於整理魯迅的作品，周作人本來是一個最適宜的人，但不知如何那家報紙又將他的文章停止刊登了。周作人晚年的心境是蕭瑟的，他寫這些東西，雖是他個人懷舊的表示，但在我們讀這些文學作品時，却可能因此更多了解。如果連這些東西都寫不下去的話，我想周作人是不可能沒有一些悲哀的。



星馬

王右家女士近著三幕歷史劇「龍女寺」已出版，題材取自元末梁王巴剌瓦爾密的女兒阿蓋公主吞服孔雀胆死節的悲慘事蹟，以序幕開始介紹故事，而以尾聲作結，處理得極為得體。

中國大陸

中共對文學與史學方面提出了「薄古厚今」的口號，各個有關的機構與人，正在忙着批評過去「厚古薄今」的錯誤思想。在文學的教學方面，過去是先古後今，今後要先今後古；過去舊文學與新文學的比例是五比一，以後要大大的糾正這些現象了。

在「文藝大躍進」的號召下，巴金也訂了一個創作計劃，要在這兩年內，準備寫中短篇小說集各一部、散文一部、編輯、整理和修改自己的文集九卷，剛剛譯了兩萬字的高爾基「文學回憶錄」（全書共四十萬字），也要在本年內完成。

中共中央主辦的「紅旗」半月刊，已經在六月一日創刊。這是中共理論權威刊物，經過大力宣傳與推銷，據聞預訂的已近二百萬份。

葉聖陶的新作「小記十篇」，已由「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這本書是作者自一九五三至一九五七年所寫的十篇散文，大部份都是遊記，並有照片插圖，據說這是葉聖陶近十五年來的第一部新作。

毛澤東的詩詞將譜成歌曲，「文藝報」向作曲家徵稿的啓事中说：「我們希望作曲家注意到很多熱愛毛主席詩詞的人的要求，而且已有人試着把它們寫成歌曲了。」這些歌曲寫成以後，將由「中國音樂家協會」負責分批組織試唱。

其他

波蘭的漢學家雅布斯基教授，已經把中國古代大詩人屈原的一些著作翻譯成波蘭文，並準備在今年出版。

越南出版界正大力展開「漢書越譯」的工作，不過譯的多是通俗小說，如「三國演義」、「水滸傳」、「西遊記」等，其他典籍則未多視。



進印度文化在新加坡之發展。

大地圖書雜誌公司出版之「大地月刊」，決定改為半月刊，內容亦略有調整，除原有之兩個長篇照常連載外，將加強短篇特稿，務求一期刊完，以適合大眾興趣。

由林學輝創辦之「兒童報」，定於本月廿八日出版，暫為對開一大張，每週出版一次，日後再改為三日刊。

新文龍中學黃潤岳校長在本刊發表的旅美遊記，決定輯成單行本問世，刻正整理付印中。

台灣

國立清華大學物理學館落成暨原子爐基地破土典禮舉行之日，胡適博士曾被邀出席及致詞。他強調說：爲了鼓勵青年潛心研究科學，應給予便利，免服兵役。

台北有一間「版權開放」的海外文庫出版社，每出一種書，都製備紙型五套，翻印的可以借用。但也附有一個條件，翻印的不能以賺錢爲目的，只能在翻印某一種書時，附帶印明收回工本費若干，以最低廉的價格出售。

購速即請？嗎痛頭到感攷會對你

：的編主報周生學

導指攷會中高馬星

角五元一售本每

生 || 化 || 物 || 英 || 數 || 國 || 地
物 || 學 || 理 || 文 || 學 || 文 || 理

解詳科各

盡詳答解 全齊題試
音福學同 筆執家名

司公行發報書聯友：銷經總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EL: 23733

售代有均攤報局書地各